

家事起訴狀（請求確認婚姻無效）

承辦股別：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

訴訟標的金額或價額：新臺幣 元

原告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（如為法人或非本國人，請勾選身分證明文件如下：營利事業登記證

護照居留證工作證其他。證號：)

性別：男女其他

生日：

戶籍地：

現住地：同戶籍地。

其他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

送達處所：

是否聲請『案件進度線上查詢服務』：

（聲請本服務，請參考網址：<http://cpor.judicial.gov.tw>）

否

是（以一組 E-MAIL 為限）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

送達處所：

如依法得保密其住居所，或認上開逐一分項記載有危害其安全之虞者，得陳明其理由，並記載送達代收人或送達處所。

被告：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（如為法人或非本國人，請勾選身分證明文件如下：營利事業登記證護照居留證工作證其他。證號：_____）

性別：男女其他

生日：

戶籍地：

現住地：同戶籍地。

其他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

送達處所：

為請求確認婚姻無效事：

訴之聲明：

一、請求確認兩造婚姻關係無效。

二、對於兩造所生未成年子女○○○（民國○○年○月○日生、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為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）之權利義務由原告行使及負擔。

三、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。

事實及理由：

一、按民法第 988 條規定，結婚不具備第 982 條規定之方式或違反第 983 條、第 985 條之規定者，無效。

二、（請依具體事實及理由敘述之）

